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05,712,987.19	1,366,088,81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2,049,494,094.42	1,998,583,66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3	473,995,055.42	505,889,665.87
其他应收款	七、4	5,025,014,460.23	4,866,328,950.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5	10,346,224,890.33	10,033,151,624.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6	28,862,459.17	20,356,306.94
流动资产合计		18,829,303,946.76	18,790,399,019.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225,642,218.15	225,642,218.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8	316,563,457.16	316,563,457.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9	20,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0	792,496,477.00	792,496,477.00
固定资产	七、11	450,589,867.61	461,382,456.30
在建工程	七、12	3,243,446,255.34	2,945,224,330.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3	76,929.82	123,087.70
无形资产	七、14	24,819,647.29	25,714,382.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5	811,315.18	936,85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24,582.35	4,24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7	5,000,000.00	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79,720,749.90	4,773,087,504.74
资产总计		23,909,024,696.66	23,563,486,524.6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220,023,527.78	20,023,5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9	61,287,743.22	69,908,342.97
预收款项	七、20	3,021,598.96	3,866,356.88
合同负债	七、21	6,024,348.69	3,214,359.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2,796,895.93	4,508,459.29
应交税费	七、23	234,282,767.04	242,589,413.93
其他应付款	七、24	531,535,543.54	513,833,437.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5	526,506,021.09	629,963,905.9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6	475,780.18	357,481.66
流动负债合计		1,585,954,226.43	1,488,265,284.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3,765,865,257.89	3,513,105,579.34
应付债券	七、28	4,330,000,000.00	4,3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29	3,746,797,769.07	3,778,579,470.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0	44,300,000.00	44,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6	15,418,864.67	15,418,864.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02,381,891.63	11,681,403,914.39
负债合计		13,488,336,118.06	13,169,669,19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1	3,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2	5,124,581,251.11	5,124,581,251.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3	124,351,245.13	124,351,245.13
未分配利润	七、34	1,362,400,967.92	1,335,222,717.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11,333,464.16	10,384,155,213.61
少数股东权益		9,355,114.44	9,662,11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20,688,578.60	10,393,817,32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09,024,696.66	23,563,486,524.6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9页第2页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七、35	539,162,612.34	553,887,690.87
其中：营业收入		539,162,612.34	553,887,690.87
二、营业总成本		507,523,742.03	512,409,030.86
其中：营业成本	七、35	461,382,071.89	473,076,362.59
税金及附加		5,275,572.05	8,096,533.75
销售费用		4,383,805.03	3,763,724.12
管理费用		31,964,940.74	21,756,853.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36	4,517,352.32	5,715,556.77
其中：利息费用		7,242,874.78	6,670,979.93
利息收入		2,740,071.31	972,174.13
加：其他收益	七、37	124,389.77	119,04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8	7,247,99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195,168.01	-8,41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06,427.94	41,589,286.91
加：营业外收入	七、40	830,284.00	618,527.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1	219,511.94	1,260,45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17,200.00	40,947,356.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42	12,945,946.95	11,975,762.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1,253.05	28,971,593.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6,871,253.05	28,971,593.8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1,253.05	28,971,593.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6,871,253.05	28,971,593.86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78,250.55	29,258,719.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997.50	-287,126.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71,253.05	28,971,593.8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78,250.55	29,258,719.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997.50	-287,126.0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9页第3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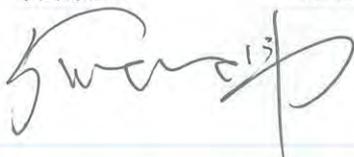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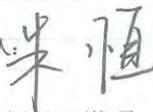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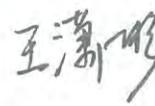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690,089.54	251,367,96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105.92	106,97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304,897.38	755,360,46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043,092.84	1,006,835,401.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853,644.50	757,936,28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62,238.56	21,902,02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20,738.65	63,861,33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37,404.14	21,734,57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874,025.85	865,434,21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830,933.01	141,401,18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47,99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926.04	3,6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5,925.89	3,60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934,243.09	178,193,531.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184,243.09	178,193,531.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68,317.20	-178,189,926.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505,928.55	605,719,370.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505,928.55	606,199,370.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796,250.00	822,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386,251.34	162,181,56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82,501.34	984,331,56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23,427.21	-378,132,19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6,088,810.19	1,919,772,325.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712,987.19	1,504,851,388.2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245,220.31	1,118,410,17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2,180,241,882.31	1,790,655,066.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2,289,024.20	488,001,327.76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4,722,196,382.70	4,655,912,577.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178,039,015.52	3,985,926,311.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250,011,525.04	12,038,905,461.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913,857.16	74,913,857.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38,647,247.00	738,647,247.00
固定资产		444,414,406.58	455,368,028.19
在建工程		2,179,400,108.30	1,983,786,417.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662,579.62	20,455,381.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9.47	60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6,598,477.31	4,602,480,752.05
资产总计		17,056,610,002.35	16,641,386,213.8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 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瀚彬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18,826.51	6,864,843.57
预收款项		2,689,717.96	2,776,052.21
合同负债		2,229,695.07	
应付职工薪酬		1,697,681.55	2,533,760.23
应交税费		222,483,951.47	230,503,735.29
其他应付款		522,770,768.53	505,270,856.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752,095.64	333,212,559.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2,742,736.73	1,081,161,80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0,178,790.24	1,779,171,040.00
应付债券		4,330,000,000.00	4,3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13,062,896.26	1,645,197,481.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00,000.00	4,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20,826.99	15,220,82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2,762,513.49	7,773,889,348.32
负债合计		9,235,505,250.22	8,855,051,155.33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19,998,813.80	2,519,998,813.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4,351,245.13	124,351,245.13
未分配利润		1,376,754,693.20	1,341,984,99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21,104,752.13	7,786,335,05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056,610,002.35	16,641,386,213.8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 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瀚彬



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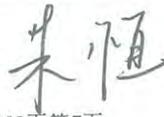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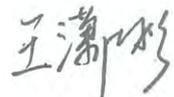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393,139,121.34	363,969,502.35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325,961,604.19	300,735,086.14
税金及附加		3,416,916.77	8,192,461.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616,568.70	7,646,419.1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05,567.65	3,564,845.93
其中：利息费用		6,752,395.38	3,564,146.35
利息收入		1,950,000.00	927.83
加：其他收益		38,607.37	7,557.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7,247,99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9.56	-5,005.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23,241.69	43,833,241.72
加：营业外收入		738,412.31	438,829.27
减：营业外支出		253.40	1,131,988.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61,400.60	43,140,082.96
减：所得税费用		11,591,707.00	11,071,436.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69,693.60	32,068,646.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69,693.60	32,068,646.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69,693.60	32,068,646.4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7,530.90	21,626,854.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47,977.91	518,835,66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45,508.81	540,462,52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952,060.21	292,942,51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1,437.42	5,403,019.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41,424.97	58,796,65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59,451.88	14,972,73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724,374.48	372,114,92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78,865.67	168,347,59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47,99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999.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526,442.66	154,471,95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50,000.00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76,442.66	157,471,95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28,442.81	-157,471,95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757,750.24	605,719,370.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757,750.24	605,719,370.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950,000.00	75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965,399.86	119,285,291.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15,399.86	870,985,29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42,350.38	-265,265,920.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164,958.10	-254,390,281.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8,410,178.41	1,307,921,35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245,220.31	1,053,531,069.9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 雁

王 瀚 彬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0 日, 经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07047589369;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 亿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8 亿元, 实收资本情况详见附注七、31。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水木清华苑 48 幢 201 室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水木清华苑 48 幢 201 室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经营范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贸易等业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丽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 详见本附注六、1 “子企业情况”。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

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

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

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政府、国企、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政府、国企、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8、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

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

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5.00	3.17-1.90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4	5.00	6.78	直线法
运输工具	10	5.00	9.50	直线法
通用设备	5	5.00	19.00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8“租赁”。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

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8“租赁”。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

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5、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产、土地等。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3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

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0%、25%计缴

六、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1、子企业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丽水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交通建设、投资开发	100.00		股权划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丽水市广通公路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城乡公共交通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瓯江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旅游投资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电影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广播、电视、电影制作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时代农村数字电影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广播、电影、电视和录音制作业		100.00	股权转让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旅投实业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大花园贸易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丽水市大花园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教育咨询服务	100.00		新设
丽水市大花园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体育竞赛组织	100.00		新设
丽水市大花园人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房地产业	100.00		新设
浙江众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批发业	100.00		股权划拨
丽水市秀山丽水药品零售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零售业	100.00		股权划拨
浙江百山祖公园发展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管理服务	52.00		新设
丽水市大花园奔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商务服务业		52.00	新设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 1-6 月，“上期”指 2023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79.40	979.40
银行存款	905,640,377.06	1,366,016,200.06
其他货币资金	71,630.73	71,630.73
合 计	905,712,987.19	1,366,088,810.19

2、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9,545,131.09	100.00	51,036.67	0.01
组合 1	2,009,516,351.07	98.05		
组合 2	40,028,780.02	1.95	51,036.67	0.13
合 计	2,049,545,131.09	100.00	51,036.67	0.01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8,584,471.36	100.00	810.00	0.01
组合 1	1,979,025,716.65	99.02		
组合 2	19,558,754.71	0.98	810.00	0.01
合 计	1,998,584,471.36	100.00	810.00	0.01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组合 2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9,523,813.37	98.74		19,553,354.71	99.97	
1-2 年 (含 2 年)	499,566.65	1.25	49,956.67			
2-3 年 (含 3 年)				5,400.00	0.03	810.00
3 年以上	5,400.00	0.01	1,080.00			
合 计	40,028,780.02	100	51,036.67	19,558,754.71	100.00	810.00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四、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10.00	-236,360.88	286,587.55		51,036.67
合 计	810.00	-236,360.88	286,587.55		51,036.6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丽水市财政局	1,994,262,284.49	97.3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628,644.68	0.76	
浙江大东吴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14,975,309.50	0.73	
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9,185,345.33	0.45	
丽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3,321,120.00	0.16	
合 计	2,037,372,704.00	99.40	

3、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216,435.25	6.80	48,505,816.46	9.59
1 至 2 年	7,278,421.76	1.54	175,410,337.81	34.67
2 至 3 年	153,637,357.53	32.41	281,814,011.00	55.71
3 年以上	280,862,840.88	59.25	159,500.60	0.03
合 计	473,995,055.42	100.00	505,889,665.87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海潮河老旧小区	194,515,783.55	41.04	
刘祠堂背北区块	90,653,796.31	19.13	
刘祠堂背南区块	77,047,771.92	16.25	
高井弄区块	60,682,074.00	12.80	
丽水市邻里中心建设及危旧房整治工程	19,436,338.28	4.10	
合 计	442,335,764.06	93.32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25,014,460.23	4,866,328,950.71
合 计	5,025,014,460.23	4,866,328,950.71

(1)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5,025,071,820.43	100.00	57,360.20	0.00
组合 2	827,270.27	0.02		
组合 3	888,877.64	0.02	57,360.20	6.45
合计	5,025,071,820.43	100	57,360.20	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4,866,345,118.04	100.00	16,167.33	0.01
组合 2	4,846,090,911.99	99.58		
组合 3	4,425,432.51	0.09		
组合 3	15,828,773.54	0.33	16,167.33	0.10
合计	4,866,345,118.04	100.00	16,167.33	0.01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92,981.17	44.21		15,667,521.01	98.98	
1-2年(含2年)	340,485.46	38.31	34,048.55	160,411.01	1.01	16,041.10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3 年 (含 3 年)	155,411.01	17.48	23,311.65	841.52	0.01	126.23
合 计	888,877.64	100.00	57,360.20	15,828,773.54	100.00	16,167.33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四、8。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划拨转入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167.33	41,192.87			57,360.20
合 计	16,167.33	41,192.87			57,360.2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丽水市林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8,000,000.00	3 年以上	25.03	
丽水市安居房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860,166,637.49	2 年以上	17.12	
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0,000,000.00	3 年以上	11.54	
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1,389,033.13	3 年以上	10.18	
丽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430,000,000.00	3 年以上	8.56	
合 计		3,639,555,670.62		72.43	

④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八、6。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库存商品	24,963,701.56		24,963,701.56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10,321,261,188.77		10,321,261,188.77
合 计	10,346,224,890.33		10,346,224,890.33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2,627,257.10		32,627,257.10
开发成本	10,000,524,367.73		10,000,524,367.73
合 计	10,033,151,624.83		10,033,151,624.83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17,126.86	17,126.86
待抵扣进项税	28,845,332.31	18,211,962.61
待认证进项税		2,127,217.47
合 计	28,862,459.17	20,356,306.94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 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225,642,218.15			225,642,218.15	
丽水市公路客运西站有限公司	8,143,954.17			8,143,954.17	
浙江崔上红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2,450,360.97			2,450,360.97	
丽水市浙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5,047,903.01			215,047,903.01	
小 计	225,642,218.15			225,642,218.15	
合 计	225,642,218.15			225,642,218.15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丽水华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丽水市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05,922.11	59,905,922.11
浙江丽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9,807,935.05	9,807,935.05
丽水市智慧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丽水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丽水市机动车辆安全检测站	2,822,200.00	2,822,200.00
浙江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577,400.00	130,577,400.00
浙江交投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8,200,000.00	108,200,000.00
浙江新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316,563,457.16	316,563,457.16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丽水市齐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0,000.00	
合 计	20,250,0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公允价值
		无偿划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730,821,018.34					730,821,018.34
房屋建筑物	730,821,018.34					730,821,018.34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61,675,458.66					61,675,458.66
房屋建筑物	61,675,458.66					61,675,458.66
三、账面价值合计	792,496,477.00					792,496,477.00

房屋建筑物	792,496,477.00				792,496,477.00
-------	----------------	--	--	--	----------------

11、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0,589,867.61	461,382,456.30
合 计	450,589,867.61	461,382,456.30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3,792,632.85	611,031.83	551,423.93	483,852,240.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1,221,890.93			471,221,890.93
机器设备	18,700.00		18,700.00	
运输工具	2,672,352.34	180,088.49	14,800.00	2,837,640.83
通用设备	9,879,689.58	430,943.34	517,923.93	9,792,708.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10,176.55	11,673,432.25	821,235.66	33,262,373.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126,785.94	10,944,803.76	100,982.64	24,970,607.06
机器设备	17,765.00		17,765.00	
运输工具	1,901,130.89	106,713.39	250,315.45	1,757,528.83
通用设备	6,364,494.72	621,915.10	452,172.57	6,534,237.25
三、账面净值合计	461,382,456.30			450,589,867.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7,094,500.99			446,251,283.87
机器设备	935.00			
运输工具	771,221.45			1,080,112.00
通用设备	3,515,798.86			3,258,471.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五、账面价值合计	461,382,456.30			450,589,867.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7,094,500.99			446,251,283.87
机器设备	935.00			
运输工具	771,221.45			1,080,112.00
通用设备	3,515,798.86			3,258,471.74

12、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43,446,255.34	2,945,224,330.16
合 计	3,243,446,255.34	2,945,224,330.16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东综合客运枢纽	1,068,136,497.22		1,068,136,497.22	964,950,291.42		964,950,291.42
丽水市海潮河老旧小区改造暨历史街区改造	950,422,497.63		950,422,497.63	950,205,618.62		950,205,618.62
丽水花园邻里中心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1,094,898,583.71		1,094,898,583.71	925,715,044.02		925,715,044.02
丽阳街与开发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口腔医院）	88,700,903.22		88,700,903.22	83,720,571.81		83,720,571.81
丽水市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一期）	27,138,644.86		27,138,644.86	20,196,939.29		20,196,939.29
瓯江十里画廊三江口先导工程	13,907,128.70		13,907,128.70	193,865.00		193,865.00
古渡口文化公园管理房工程	242,000.00		242,000.00	242,000.00		242,000.00
合 计	3,243,446,255.34		3,243,446,255.34	2,945,224,330.16		2,945,224,330.16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水东综合客运枢纽	964,950,291.42	103,186,205.80				1,068,136,497.22
丽水市海潮河老旧小区改造暨历史街区改造	950,205,618.62	216,879.01				950,422,497.63
丽水花园邻里中心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925,715,044.02	169,183,539.69				1,094,898,583.71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合计	2,840,870,954.06	272,586,624.50				3,113,457,578.56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3,894.67			553,894.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3,894.67			553,894.67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0,806.97	46,157.88		476,964.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0,806.97	46,157.88		476,964.8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3,087.70			76,929.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3,087.70			76,929.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3,087.70			76,929.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3,087.70			76,929.82

14、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112,409.29	9,700.00		26,122,109.29
其中：软件		9,700.00		9,700.00
土地使用权	26,097,409.29			26,097,409.29
商标权	15,000.00			1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98,026.41	904,435.59		1,302,462.00
其中：软件		9,215.00		9,215.00
土地使用权	390,943.08	892,720.59		1,283,663.67
商标权	7,083.33	2,500.00		9,583.3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5,714,382.88			24,819,647.29
其中：软件				485.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5,706,466.21			24,813,745.62
商标权	7,916.67			5,416.67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 额	本年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办公室改造费	879,349.90		68,034.72		811,315.18
土地租赁款	57,501.15		57,501.15		
合 计	936,851.05		125,535.87		811,315.18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396.87	24,582.35	16,977.33	4,244.34
合 计	108,396.87	24,582.35	16,977.33	4,244.34

(2)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 值变动	61,675,458.66	15,418,864.67	61,675,458.66	15,418,864.67
合 计	61,675,458.66	15,418,864.67	61,675,458.66	15,418,864.67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莲城书院	5,000,000.00	5,0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利息	23,527.78	23,527.78
合 计	220,023,527.78	20,023,527.78

借款主体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余额（万元）
浙江众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莲城支行	信用	2022/11/30	2023/9/29	2,0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保证	2024/3/5	2025/3/5	20,000.00
合 计					22,000.00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960,983.83	60,549,092.19
1 年—2 年（含 2 年）	6,428,305.26	159,610.18
2 年—3 年（含 3 年）	6,255.44	700,350.74
3 年以上	8,892,198.69	8,499,289.86
合 计	61,287,743.22	69,908,342.97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丽水市中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286,195.19	15.15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
丽水市广业建材有限公司	6,597,774.06	10.77
华东医药丽水有限公司	5,781,523.85	9.43
上海禾元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706,285.98	7.68
德州鸿蒙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3,817,789.19	6.23
合 计	30,189,568.27	49.26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91,601.33	3,072,101.09
1-2 年 (含 2 年)	842,151.33	794,255.79
2-3 年 (含 3 年)	787,846.30	
合 计	3,021,598.96	3,866,356.88

2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钢材销售预收款	3,589,108.17	2,637,458.18
文印业务预收款	57,757.17	242,312.36
游船业务预收款	55,506.59	150,111.66
会员卡	83,989.43	83,989.43
安置房预收款	2,229,695.07	
其他	8,292.26	100,487.37
合 计	6,024,348.69	3,214,359.00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29,051.46	12,736,923.17	14,433,499.18	2,732,475.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407.83	1,670,991.96	1,685,979.31	64,420.48
合计	4,508,459.29	14,407,915.13	16,119,478.49	2,796,895.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4,729.73	9,241,705.45	10,793,688.61	2,292,746.57
2、职工福利费		553,863.38	553,863.38	
3、社会保险费	332,769.22	1,504,829.23	1,513,893.17	323,705.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8,814.20	1,456,582.00	1,465,076.70	320,319.50
工伤保险费	3,955.02	48,247.23	48,816.47	3,385.7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1,750.00	1,241,932.00	1,249,378.00	24,30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9,802.51	194,593.11	322,676.02	91,719.60
合计	4,429,051.46	12,736,923.17	14,433,499.18	2,732,475.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478.47	1,613,814.19	1,628,266.64	62,026.02
2、失业保险费	2,929.36	57,177.77	57,712.67	2,394.46
合计	79,407.83	1,670,991.96	1,685,979.31	64,420.48

23、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6,943,879.19	47,693,741.88
企业所得税	190,869,850.17	184,186,62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6,218.02	2,743,602.47
房产税	57,030.97	1,871,402.18
教育费附加	1,383,961.72	1,319,136.97
地方教育附加	687,115.74	643,959.23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137.11	135,356.50
印花税	12,200.62	665,152.73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583,373.50	1,583,373.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47,065.23
合 计	234,282,767.04	242,589,413.93

2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1,535,543.54	513,833,437.29
合 计	531,535,543.54	513,833,437.29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部门、关联方往来	421,954,218.70	407,863,200.39
其他单位往来	94,094,905.85	90,612,138.63
押金、保证金	13,224,893.14	12,922,929.93
其他	2,261,525.85	2,435,168.34
合 计	531,535,543.54	513,833,437.29

②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比例 (%)
景宁畲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577,400.00	24.57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20,832,051.29	22.73
丽水市中天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6,089,486.00	14.32
丽水市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5,803,000.00	10.50
丽水市浙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9.41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比例 (%)
合 计	433,301,937.29	81.5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八、6。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7)】	442,351,879.43	516,668,683.6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28)】	1,414,154,141.66	113,295,222.23
合 计	1,856,506,021.09	629,963,905.90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75,780.18	357,481.66
合 计	475,780.18	357,481.66

27、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兼抵押借款	119,200,000.00	124,000,000.00
保证借款	2,082,583,090.52	1,825,267,039.34
保证兼质押	342,950,000.00	370,700,000.00
质押借款	1,429,610,000.00	1,482,500,000.00
信用借款	228,504,667.37	221,671,040.00
小 计	4,202,847,757.89	4,024,138,079.34
加：应付利息	5,369,379.43	5,636,183.67
减：一年内到期本金【附注七、(25)】	436,982,500.00	511,032,500.00
一年内到期利息【附注七、(25)】	5,369,379.43	5,636,183.67
合 计	3,765,865,257.89	3,513,105,579.34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主体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余额 (万元)	一年内到期金额 (万元)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1)	保证兼质押	2016/12/2	2029/11/29	3,7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2)	保证兼质押	2016/12/2	2029/11/29	1,595.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3)	保证兼质押	2016/11/28	2026/11/27	5,0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莲都支行(注4)	保证兼质押	2016/12/1	2031/11/27	3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3)	保证兼质押	2017/1/3	2024/10/8	500.00	5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莲都支行(注4)	保证兼质押	2017/1/4	2031/4/8	8,2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5)	保证	2017/11/8	2025/11/7	10,500.00	1,0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6)	保证	2016/7/6	2024/7/3	3,500.00	3,5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信用	2021/9/27	2024/9/18	3,450.00	3,45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信用	2021/12/27	2024/12/22	6,450.00	6,45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注7)	保证	2021/4/30	2041/4/29	88,172.41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注8)	保证	2022/1/4	2042/1/3	65,0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丽水灯塔支行(注8)	保证	2023/4/7	2042/1/3	2,5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丽水灯塔支行(注8)	保证	2023/3/14	2042/1/3	1,100.0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口腔医院)	信用	2023/1/18	2046/1/5	3,050.47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信用	2023/7/17	2025/7/17	9,900.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9)	质押兼抵押	2018/2/5	2032/12/20	11,920.00	1,240.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注10)	质押	2016/11/30	2042/12/25	127,766.06	9,707.56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注11)	质押	2018/1/30	2042/12/25	4,583.81	225.5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丽水市分行(注12)	质押	2018/3/27	2042/12/25	7,697.27	715.09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13)	质押	2018/3/27	2042/12/25	2,913.85	1,053.85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14)	保证	2022/3/3	2027/3/3	5,625.00	375.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5）	保证	2022/4/27	2027/4/27	937.50	125.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6）	保证	2022/5/6	2027/5/6	1,875.00	250.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7）	保证	2022/5/13	2027/5/13	796.20	106.25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2/5/30	2027/5/30	6,000.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3/8/23	2028/8/14	5,662.39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3/9/21	2028/9/15	506.26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3/12/4	2028/11/2	4,108.73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4/1/9	2029/1/4	2,518.47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4/1/26	2029/1/23	2,480.05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4/5/22	2029/5/17	4,643.83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18）	保证	2024/5/20	2029/5/11	411.47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19）	保证	2024/6/17	2027/2/20	1,421.00	
丽水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20）	保证兼质押	2016/8/23	2024/8/23	15,000.00	15,000.00
丽水市秀山丽水药品零售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注 21）	保证	2024/1/10	2026/1/9	500.00	
合 计					420,284.77	43,698.25

注 1：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7,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本公司丽水市环城路、花街路道路及管网工程（联花路-纬四路）、开发路北延伸段道路 3 个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

注 2：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本公司丽水市环城路、花街路道路及管网工程（联花路-纬四路）、开发路北延伸段道路 3 个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

注 3：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8,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本公司丽水市好溪东路南段道路及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

注 4：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本公司丽水市教工路（丽阳街-学院路）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

注 5：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6：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7：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5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8：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9：丽水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丽水市莲都区花园路 747/793/805 号、丽水市莲都区水木清华苑 48 幢 101/201/310 室为上述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同时以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

注 10：以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

注 11：以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

注 12：以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

注 13：以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

注 14：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15：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16：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17：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18：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19：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20：以丽水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合同应收款进行质押，同时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7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注 21：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3,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9 丽水城建 PPN001		25,000,000.00
2021 丽水管廊债 01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21 丽水文投 PPN001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022 丽水文投 PPN001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2022 丽水管廊债 01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022 丽水文旅 MTN001	640,000,000.00	640,000,000.00

2023 丽水文旅 MTN001	860,000,000.00	860,000,000.00
应计利息	84,154,141.66	88,295,222.23
小计	4,414,154,141.66	4,443,295,222.2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本金【附注七、25】	1,330,000,000.00	2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利息【附注七、25】	84,154,141.66	88,295,222.23
合 计	3,000,000,000.00	4,33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债券余额
2021 丽水文投 PPN001	7 亿	2021 年	5 年	7 亿	700,000,000.00
2021 丽水管廊债 01	8 亿	2021 年	3+4 年	8 亿	800,000,000.00
2022 丽水文投 PPN001	6.3 亿	2022 年	3 年	6.3 亿	630,000,000.00
2022 丽水管廊债 01 募集款	7 亿	2022 年	7 年	7 亿	700,000,000.00
2022 丽水文旅 MTN001	6.4 亿	2022 年	3+2 年	6.4 亿	640,000,000.00
2023 丽水文旅 MTN001	8.6 亿	2023 年	3+2 年	8.6 亿	860,000,000.00
合 计					4,33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本期偿还	计提应付利息	加：利息调整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年末余额
2021 丽水文投 PPN001			4,944,444.44		4,944,444.44	800,000,000.00
2021 丽水管廊债 01			24,117,333.33		724,117,333.33	0.00
2022 丽水文投 PPN001			9,801,225.00		639,801,225.00	0.00
2022 丽水管廊债 01 募集款			884,722.22		884,722.22	700,000,000.00
2022 丽水文旅 MTN001			20,416,000.00		20,416,000.00	640,000,000.00
2023 丽水文旅 MTN001			23,990,416.67		23,990,416.67	860,000,000.00
合 计			84,154,141.66		1,414,154,141.66	3,000,000,000.00

29、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746,797,769.07	3,778,579,470.38
合 计	3,746,797,769.07	3,778,579,470.38

30、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300,000.00			44,300,000.00	
合 计	44,300,000.00			44,300,00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交通部水东项目补助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瓯江三江口项目补助	4,300,000.00						4,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4,300,000.00						44,300,000.00	

3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	380,000,000.00	10%	380,000,000.00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90%	3,420,000,000.00	90%	3,420,000,000.00
合 计	100%	3,800,000,000.00	100%	3,800,000,000.00

3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5,124,581,251.11			5,124,581,251.11
合 计	5,124,581,251.11			5,124,581,251.11

3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351,245.13			124,351,245.13
合 计	124,351,245.13			124,351,245.13

3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35,222,717.37	1,268,735,462.7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35,222,717.37	1,268,735,462.7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78,250.55	109,797,626.72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67,601.00
减：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3,242,771.07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62,400,967.92	1,335,222,717.37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520,719,744.83	460,947,243.63	533,325,002.83	472,638,225.00
基础设施工程	377,154,991.84	325,318,244.75	346,914,904.82	300,337,271.71
营运业务	1,390,667.26	3,506,141.02	434,357.99	133,429.31
广告业务	49,504.95		310,857.43	242,162.23
贸易收入	62,274,771.92	60,053,277.15	80,312,391.72	78,141,548.91
文印收入	1,526,421.20	1,515,841.54	2,220,555.99	1,731,455.72
医药销售收入	78,323,387.66	70,553,739.17	103,131,934.88	92,052,357.1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小计	18,442,867.51	434,828.26	20,562,688.04	438,137.59
房屋租赁业务	18,297,837.32	329,629.24	20,542,688.03	438,137.59
其他	145,030.19	105,199.02	20,000.01	
合 计	539,162,612.34	461,382,071.89	553,887,690.87	473,076,362.59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42,874.78	6,670,979.93
减：利息收入	2,740,071.31	972,174.13
承销费及手续费支出	14,548.85	16,750.97
合 计	4,517,352.32	5,715,556.77

37、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0,835.23	46,349.88
增值税免征金额	48,027.48	69,744.25
社保个税返还款	5,527.06	2,947.26
合 计	124,389.77	119,041.39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70,835.23
合 计	70,835.23

3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247,999.85	
合 计	7,247,999.85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浙江丽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7,247,999.85
合 计	7,247,999.85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5,168.01	-8,414.49
合 计	195,168.01	-8,414.4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152.59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26,131.38	447,656.2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66,196.46
其他	0.03	4,674.30
合 计	830,284.00	618,527.00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109.52	880.51
赔偿及违约金支出		100.00
罚款支出（指行政处罚）	200.00	66,833.60
滞纳金	182,887.04	1,192,643.05
其他	1,315.38	
合 计	219,511.94	1,260,457.16

4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66,284.96	11,977,84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38.01	-2,083.62
合 计	12,945,946.95	11,975,762.89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所有权人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3,666,070.00	借款抵押
合 计		213,666,07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丽水市	国有投资	15,000.00 万元	90.00	9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丽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六、1“子企业的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7“长期股权投资”。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丽水市浙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丽水臻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浙江崔上红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丽水市公路客运西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丽水市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丽水市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4/11	2025/4/1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丽水市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800.00	2022/9/6	2042/9/5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丽水臻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750.00	2022/3/31	2025/3/8
合计		66,550.00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6,800.00	2023/5/10	2026/4/26	控股股东
合计	46,8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丽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丽水臻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667,808.22		23,167,808.22	
合计		165,667,808.22		579,167,808.2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20,832,051.29	100,832,051.29
丽水市浙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5,803,000.00	55,803,000.00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26,635,051.29	206,635,051.29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0,241,882.31	100.00	1,620.00	0.00
组合 1	2,176,809,962.31	99.84		
组合 2	3,431,920.00	0.16	1,620.00	0.05
合计	2,180,241,882.31	100.00	1,620.00	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0,655,876.41	100.00	810.00	0.00
组合 1	1,790,645,076.41	100.00		
组合 2	10,800.00	0.00	810.00	7.50
合计	1,790,655,876.41	100.00	810.00	0.00

①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丽水市财政局	1,933,382,582.04	99.77	
丽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3,321,120.00	0.17	
浙江省丽水中学	486,491.36	0.03	
丽水市白云山生态林场	417,945.00	0.02	
丽水市消防救援支队	219,100.00	0.01	
合计	1,937,827,238.4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22,196,382.70	4,655,912,577.70
合 计	4,722,196,382.70	4,655,912,577.70

①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722,199,000.58	100.00	2,617.88	0.00
组合 1	4,721,433,158.93	99.98		
组合 2	468,114.88	0.01		
组合 3	297,726.77	0.01	2,617.88	0.88
合 计	4,722,199,000.58	100.00	2,617.88	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55,914,176.02	100.00	1,598.32	0.01
组合 1	4,640,120,358.93	99.66		
组合 2	508,267.13	0.01		
组合 3	15,285,549.96	0.33	1,598.32	0.01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4,655,914,176.02	100.00	1,598.32	0.01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丽水市林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8,000,000.00	3 年以上	26.64	
丽水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82,543,512.33	3 年以下	25.04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7,972,582.90	3 年以下	23.67	
丽水市储备土地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0,000,000.00	3 年以上	8.68	
丽水市财政局	往来款	273,226,000.01	3 年以上	5.79	
合 计		4,241,742,095.24		89.82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合 计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丽水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18,532,516.78			418,532,516.78		
丽水市瓯江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5,867,713.00			5,867,713.00		
丽水市大花园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22,508,989.40			822,508,989.40		
丽水市大花园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丽水市大花园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丽水市大花园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丽水市旅投实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浙江百山祖公园发展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丽水市大花园人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众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329,309,219.18			1,329,309,219.1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础设施工程	376,302,340.90	325,897,075.89	345,086,223.78	300,337,271.71
房屋租赁业务	16,836,780.44	64,528.30	18,883,278.57	397,814.43
合计	393,139,121.34	325,961,604.19	363,969,502.35	300,735,086.14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247,999.85	
合计	7,247,999.85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浙江丽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7,247,999.85
合 计	7,247,999.85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

